附件2：

《黄山市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起草说明

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规范编制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市住建局结合黄山市实际，牵头起草了《黄山市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送审稿）》（以下简称《实施方案（送审稿）》），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编制背景

从2024年起，国家加大了中央资金对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的支持力度，同时，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了《推动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实施方案（2024-2028）年》（建城〔2024〕82号），该文件要求，为更好发挥实施方案对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的规划引导作用，全国各县市应严格按照《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指南》（建办城〔2024〕44号）的有关要求编制建设改造实施方案。此外，国家发改委要求各地拟申请中央资金支持的建设改造项目应从实施方案的项目库中进行遴选。

为落实国家和安徽省的相关要求，我局组织编制了《黄山市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系统梳理了我市未来5年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需求、方案和项目清单。

二、编制依据

1、《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规范编制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

2、《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编制指南（试行）》

3、相关规划：《黄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黄山市城市燃气专项规划（2021-2023年）、《黄山市城市供水专业规划（甘棠城区）》（2010-2030年）、《黄山市城市供水专业规划》（2010-2030年）、《黄山市南部城镇组团供水一体化规划》（2017-2030年）、《南部城镇群污水专业规划（2017-2030）》、《黄山市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黄山市中心城区及甘棠地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规划》。

三、编制过程

2024年10月29日市住建局组织各区住建局、局属相关单位、供水和燃气企业等召开了实施方案编制启动会，方案编制团队开始进行调研和基础资料收集工作；11月下旬完成方案初稿。该方案于2024年11月29日市住建局组织召开市直相关单位及专家征求意见会，会后根据意见修改完善。2024年12月11日通过省住建厅和省发改委联合组织的审核，并根据专家及参会部门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2025年2月18日，再次致函给市直单位、各区住建局、高新区住建局、现代服务业产业园规建局征求意见，均无意见。。2025年2月20日，通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

四、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送审稿）》分为八个部分：城市基本情况、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现状、问题和需求分析、建设改造目标、建设布局方案、实施计划、保障措施、附件。

1、城市基本情况：包括地理区位、自然环境、城市发展基础、编制范围与期限。

2、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现状：分项梳理各类管网管廊及设施的分布权属、管养维护状况和存在问题等情况，包括城市燃气管网设施、污水管网设施、供水管网及排涝设施、综合管廊及附属设施、地下管网智慧化建设等六个方面。

3、问题和需求分析：分项对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和设施进行评估，总结市政设施能力短板、市政管网安全隐患、市政管网低效运行、市政服务空白区域、小区庭院内管网和设施质量安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明确建设和改造方向。

4、建设改造目标：包括基本原则、工作思路和建设目标。

5、建设布局方案：结合问题清单和设施权属等情况，对照建设目标和指标，按照燃气管网及设施、给水管网及设施、污水和再生水管网及设施、排水管网及排水防涝设施、供热管网及设施、综合管廊及附属设施、智慧化建设等分别对城市(含县城)地下管网管廊和设施提出建设方案，形成市政设施补短板、市政管网管廊提质增效、市政服务全覆盖、小区庭院管网和设施质量提升等实施方案，落实区域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形成项目清单。

6、实施计划：统筹各类管网管廊及设施的建设改造时序，避免反复开挖建设。按照轻重缓急列出2024-2028年建设任务，明确任务主要内容、工程量、资金需求、时序安排、责任部门等，编制项目清单，明确各类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工程量、投资估算、预期成效等，项目清单参考附件。

7、保障措施：包括组织保障、机制保障、资金保障和其他保障。

8、附件：包括专家论证意见、成果图纸、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清单及实施成效。